

##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7年5月25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签订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中国建设银行短期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乾元-顺鑫”保本型2017年第52期理财产品
-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3、认购资金：人民币7,000万元
- 4、收益起算日：2017年5月26日
- 5、到期日：2017年7月25日（产品期限：60天）
- 6、预期年化收益率：4.10%
- 7、资金来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 8、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9、产品收益及计息规则：根据客户的投资本金、每笔投资本金的投资天数及实际的年化收益率计算收益；募集期内按照活期存款利率计息，募集期内的利息不计入投资本金。

## 二、产品风险揭示

1、政策风险：本产品是依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果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产品的正常运行。

2、信用风险：本产品的基础资产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则客户可能面临收益波动、甚至收益为零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本产品存续期内、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可能导致客户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意变现，并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的风险。

4、市场风险：本期产品的基础资产价值受未来市场的不确定影响可能出现波动，从而导致客户收益波动、收益为零的情况。

5、管理风险：本期产品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国内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流通的国债、央票、政策性金融债等公开评级在投资级以上的金融资产、债券回购、同业存款及其他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投资工具。

6、信息传递风险：理财产品管理人将按照本说明书有关“信息披露”的约定，进行产品信息披露。客户应根据“信息披露”的约定及时查询。

7、利率及通货膨胀风险：在本产品存续期限内，即使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存款利率或贷款基准利率，本产品的预期收益率可能并不会随之予以调整。同时，本产品存在客户预期收益率或实际收益率可能低于通货膨胀，从而导致客户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8、产品不成立风险：如本产品募集期届满，募集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如有约定）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或发生本产品难以成立的其他情况，经中国建设银行判断难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客户提供本产品的，中国建设银行有权利但无义务宣布产品不成立。

9、提前终止风险：产品存续期内若市场发生重大变动或突发性事件或中国建设银行认为需要提前终止本产品的情形时，中国建设银行有权提前终止产品，在提前终止情形下，客户面临不能按预定期限取得本金及预期收益的风险。

10、延期风险：如出现包括但不限于本产品项下对应的基础资产不能及时变

现等情况，中国建设银行有权延长本产品期限，则投资面临产品期限延期、延期兑付或分次兑付、不能及时收到本金及预期收益的风险。

11、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金融市场危机、战争或国家政策变化等不能预见、不能规避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相关投资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并保证投资资金均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并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公司财务部为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的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负责人为交易的第一责任人。

3、公司审计监察部为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的监督部门。审计监察部对公司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审计监察部负责审查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收益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审计监察部负责人为监督义务的第一责任人。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中国建设银行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亦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签订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协议书编号：SZ072017BBSX0505290397562459）。

特此公告。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七日